

我们的爱情故事

作者：小六 来源：网友投稿

本文原地址：<https://xiaorob.com/duangushi/aiqing/859.html>

ECMS帝国之家，为帝国cms加油！

我们的爱情故事（精选10篇）

看了我们的爱情的童话故事还看了:感人的爱情童话故事童话故事,是孩子们的最爱,童话故事一样会给大人带来欢乐。接下来由小编为大家整理了我们的爱情童话故事，给大家参考，欢迎阅读！

我们的爱情故事篇1

那年，你我只是同乡，都一所大学相识，却不相知；

那年，你我只是陌生人，同一个考点相遇，却不相识；

那年，你我只是友人，同一辆客车相知，却不相恋；

那年，你我是恋人，同一个愿望，我们相爱。

-----我们的爱情的故事，那年的相识，我们的青春书写开始

是的，这是2011年9月的故事。那一年，浑浑噩噩般度过烦躁的暑假，带着些许失落与不甘踏上远离家乡的火车，到达这所陌生的城市。那时，我孤零零的一个人，在这个陌生的城市开始度过自己未知的生活，倍感凄切。那个时候，我还没有认识你我的爱人---美兰。是的，我们开始并不认识，一个偶然的机，让我们相识。那是一个雨后，军训时的雨后，多少有些凄凉切切，我们相识了。那时，我们还没有真正的认识对方，只是明白有那么一人而已。那年的国庆节，我在家接到一个莫名的电话，亲爱的，你还记得吗？那时你的语气让我觉得我们好像很熟，但是我想了半天还是没有想起来你是谁。宝贝，原谅我那时候我把你忘了，其实你也不明白我是哪个吧。从那以后，我们便熟识起来，你来东校的时候多了，我去西校的次数也增加了。其实，那时我对你只是好感，并没有奢望我们会成为恋人。我记得那个时候总是喜欢向你抱怨我的过去，我也明白你挺同情那时的我。只是没有想到，你的同情心成全了我们。再之后，我渐渐地觉得我们之间有了一些微妙的关系，但是，我退缩了.....

那年的青春，你可曾记得我们在哪里见过

黑暗的复读生涯，我们见过，你记得吗？宝贝，你忘记了，我也忘记了。在争分夺秒的那一年，或许连自己班里的同学都不熟悉吧，怎样会对其他班的人印象深刻呢？你曾说过，要是我大学的时候和高中一样，你绝对不会喜欢我。但是我真的没有觉得自己有很大的变化（大二以前）。但是，我们真的见过，高考的那天，我们见过，你和我的同学说笑，我还调侃他呢。那时我们见过，你记得吗？

那年的热恋，我们谱写最美的青春

我在爱情上经过一些挫折，我退缩是因为我害怕重蹈自己的覆辙。我把自己封闭起来，又喜欢拿自己的故事麻痹自己，我害怕，我不敢。但是，我也不甘心，我不想继续活在自己的阴影中，我想开始自己新的爱情，重新开始，忘

掉过去。是的，我矛盾了，挣扎了。一方应对我们微妙的关系，我想开始；一方面，我害怕，害怕自己再次受到创伤。或许上天想要帮我做出选取，让我掉了钱包，所以，我不得不回家了，和你一齐。在火车站，我们聊天，说着一些不痛不痒的闲话。那时，我就想，如果我们在一齐会怎样样？会不会爱的轰轰烈烈亦或是平平淡淡？清明节的天气还有些寒冷，我把自己的棉袄让给你。亲爱的，那时有没有让你有点小感动？我承认，那时候，我动心了，我明白钱包掉了是上天让我做出了选取。所以，我决定，爱上你。我们的爱情很顺利，也很低调。没有绚丽的烟花表白，也没有动人的单膝求爱，只是那心有灵犀的一笑，和默契般地十指相扣。之后，我们爱的疯狂，在泰山之巅许诺生生世世；我们爱的热烈，在大海边呼喊海枯石烂。那年，我们相恋，热恋。

那年的泪水，你的悲情染湿了谁的青春

相爱的两个人终会为了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儿争吵。开始的时候，我经常吼你，让你不要这样，不要那样。而你却是不争不吵，只是在电话的那头默默地掉泪。我以前期望你为了我能够牺牲一些，助我帮我。但是，此刻，我不会了，我不能那么自私，为了那些虚名，而牺牲自己最珍爱的人。我错了，虚荣但是是过眼云烟，远远比不上了一颗真爱的心。宝贝，我爱你！最后，你胜利了，你的泪水打湿我顽固的想法。我愿意为你改变，不再那么自私，不再只思考自己，不再冷落。宝贝，我爱你！以后，不会再因为小事儿与你争吵，让你，宠你，呵护你，爱你！

未来的那年，我们的爱情继续

过了几年，我们的爱情结果，有一个不大不小的房子，有一份不多不少的工资，有一个不胖不瘦的女儿，有一个不哭不闹的儿子，有一个善解人意的老婆，有一个知冷知热的老公，有一只活蹦乱跳的泰迪，有一只臃肿懒惰的加菲。那时，我们爱情依旧继续，陪你，宠你，疼你，爱你。

我们的爱情故事篇2

你是风儿，我是沙

一粒沙静静的待在沙漠里，本来是能够相安无事的。但是有一天沙的命运之轮开始转动了！这事，要从那一天说起……

有一天风飘过一片沙漠，这时有一粒沙叫住了风。

沙对风说：“我很孤独，请带我离开这片荒凉的沙漠吧！”

风说：“好的，我必须会带着你一齐走的。”

于是一阵狂风吹过，风就带着沙离开了这片荒凉的沙漠。从此也带走了沙的心！于是沙紧紧的蜷缩在风有力的臂腕里，凝视着狂野奔驰的风。沙觉得好温暖，好甜蜜！沙发现自己已经疯狂的爱上眼前的风。

有一天，沙发现风的怀里竟然还有另一粒沙的存在！沙好悲哀，觉得心好痛！

沙哭着对风说：“我好喜欢你抱着我的感觉！但我只要你抱我一个人！”

风笑着说：“我也喜欢抱着你的感觉。”

但是风并没有因此而放弃另一粒沙！沙悲哀急了。她多么期望风只属于她一个人啊！既然风做不到，所以沙决定离开这个把她带出沙漠，并伤了自己的风。

这时一棵树看到了流着泪的沙，于是树温柔的对沙说：“来吧，可爱的孩子，我会给你温暖，并保护你的！”

而此刻，沙的心确实受伤了。她需要别人的安慰。当沙听了树的话后，心里顿时就感到有一股暖流流过。沙感到温暖极了！因为她离开沙漠的时候就有一个心愿，就是想找到自己梦想中的幸福！而且风从来就不曾让她感受过这样的温柔！”

沙擦干了眼泪对风说：“我不要再跟你走了！我要留在树那里。”

风听了沙的话后气愤极了，说到：“我拥有着摧毁这世上一切的潜力，还没有人敢这样对我，难道你不怕我发怒么？”

沙又哭了，沙的身体在瑟瑟发抖。沙真的好害怕看到风发怒的样貌。风看到被自己吓的发抖的沙，心也软了。于是风平息了自己的怒气后。

对沙说：“我再也不会这样对你了，我愿意为你放弃另一粒沙，

我真的好喜欢抱着你的感觉，回到我身边吧，沙！”

沙从来没有看到过如此温柔的风，于是沙对树说：“对不起树，再见！”

树摇摇头，对沙说：“可爱的孩子，祝你好运！”

于是沙跟着风继续着他们的旅程！风按照自己的方式快速的走着，他哪里明白小小的沙是受不了这样劳累的行程的！沙累极了，想找个地方休息一会，因为她的体力已经透支了，就快不行了，再这样下去她会死的！

于是沙对风说：“风！我要休息会儿，我不行了！我好晕啊！前面好象有一片沙滩，你就让我在那休息会儿吧！我正好也能够和我的伙伴们聊聊啊！”

风说：“好吧！”

风放下了沙，然后对沙说：“我随便逛逛，一会儿再来接你！”

沙看到同伴，开心极了。就和她们述说，那些和风在一齐的日子。沙的同伴听完沙和风的故事后，告诉沙，你是真的爱上风了！好好把握他吧！

这时，海浪看到了这粒第一次来那里的沙。

海浪对沙说：“我带你到海里看看，那里很美的。有五颜六色的珊瑚，

还有很多的鱼，很好玩的！来吧可爱的沙！”

沙真的很好奇，于是就随着海浪来到了海里。

“那里真的很美！”沙说。

也许和风的旅途太累的缘故，此时的沙感到十分的放松，情绪也变的舒畅多了！精神也好了很多。

这时海浪对沙说到：“沙！我很喜欢你，从我刚刚看到你的时候我就爱上了你。”

沙说：“不，我有风了。我要等他回来接我。所以我们还是做朋友吧！”

海浪说：“那我能够等你么？我明白风比我强，他能够带你去任何的地方。我比不上他。答应我一个小小的要求，让我爱你好么？我能够给你他不能给的东西。”

沙说：“不行，风会生气的，我不想看到他生气的样貌！他会给你带来不幸的。”

海浪说：“也许风能够毁灭一切，但是他不能够改变我的想法，我爱你是没有错的！”

海浪就这样带着沙在海里漫漫的走着、走着。

沙说：“我要回去了，风就要回来找我了。一会儿他找不到我会

生气的。”

于是海浪把沙送回了沙滩上，可惜这一切还是让风看到了。

风看到了和海浪在一齐的沙，风冰冷的对沙说：“再见了！”

沙不明白该怎么办了！其实这一切并不是沙存心想要的！但是当沙看到颓丧的风时，心里虽然很痛但是沙却不知时怎样了，居然微笑着说了句：“再见！”

风还是舍不得沙，沙也离不开风。所以，风又回来找沙。沙还是想待在风的身边。

有一天风这么对沙说：“我明白你的身体不好，跟不上我了，这样下去会累的，所以我找个地方让你在那里好好静养吧！我会常来看你的！”

但是自从那件事之后，沙发现风在渐渐的疏远她。风刚开始每一天都来看沙，但是到了之后，就越来越少了！沙又感到了那股熟悉的滋味——孤独！每次风来的时候，沙都会对风说多陪自己一会好么。但是风来也匆匆，去也匆匆！沙每次都会在风走后，独自悲哀的落泪。她多么期望风能够陪在自己身边啊！因为沙需要风，也离不开风啊！

有一天风来看沙了，沙对风说：“我明白爱情，就像握在手里的沙。

你抓的越紧，沙流的就越快一样！所以不如放开手，因为属于你的东西，

终究还是属于你的，不属于你的东西，你抓的再紧也会悄悄的溜走。

我明白你想要自由，想要在带着我之前的那种属于自己的自由生活。

所以你走吧！”

沙此时的心还再流泪！风还是走了！风在走之前，说：“我忘不了那件事情！因为那天，你那伤害了我的眼神已经埋在了我的心里。那已成为了我的一个恶梦！所以我们此刻务必理解考验……”

爱的越深，痛的也越真！风就是风！狂野的风！沙就是沙，

渺小的沙。此时此刻，沙该何去何从呢？

我们的爱情故事篇3

和她相识是在10年的九月，那时候正好是大学迎接新一届新生得时候。学长学姐都动员起来迎接学弟学妹。不是他们有多么勤快。而是想在其中找到帅哥美女。如果能够搭讪上或许还会擦出一点火花。发生点什么。

而那时候得我。刚上大二，作为一个正常的男生，所以喜欢美女。当然会奋斗其中。那时候也是学生会成员。立刻面临提干嘛，所以迎新必须要用心。之前工作表现也不错，所以提干是肯定的。只是不明白会是什么职位。每个人也议论纷纷得。怎样说都有。先略过这个。

接下来就是新生军训了。我们几个被领导看重的。回收钨钢，被安排去监督新生军训，也应对一些突发状况。每一天没课了就会去看看。那时候看着他们穿着迷彩服。每个人看上去没有什么不同。所以也没有注意谁怎样样。那时候也没有注意到她。之后据她说，我们第一次说话是在军训几天后。新生发新书，书错了所以要换。一个女孩搬那么多很重的。所以让我帮忙，想想学长帮忙学妹就应的。就帮她搬到了宿舍。一路上还说了很多。基本就是学生会怎样怎样样，学校怎样怎样样。她穿着军训服装，我一个即将上任得学生会干部。要有学长得样貌嘛。所以很正经得没有看她。所以根本不明白她长什么样貌。也没什么印象。

我们换的新校区。所以刚入住。女生宿舍就出现了丢东西的。据说被人看到了。吓得很惨。弄得人心惶惶。于是第二天系里就派我们四个男人住进了女生宿舍。给我们在一楼安排了一间。每一天得工作就是检查门窗。开始几天轮流值班。因为那时候一楼没有防盗。有的地方能够直接上二楼。所以如果我们在还出事真的说但是去。所以我们每一天都值班。说实话挺辛苦得。也就是几天后吧。学校都安稳下来了。我被安排到一个班级带班。他们都叫我小导。带日语班。（我们是外语系）接下来就是学生会任命。那时候很多人的职位其实大概都定了。我以为我会是系里学生会主席。（很多人也这么以为）但是半路杀出来一个。因为他迎接新生时候被副院长看好了。所以我成了副主

席。这也是命吧。

新一届学生会成立，自然要开始纳新成员。那时候第一次注意到她。她竞选学习部。第一感觉她很小，看上去好像十五六岁得小孩儿。娃娃脸，说话也是娃娃音。挺可爱。纳新时候各部长会问问题。到她那得时候不明白为什么他们问好几个问题，等她出去后。我叫了停。说出一句自己也莫名其妙的话，“像这种看上去没有什么问题的，就没必要问那么多。”之后顺理成章的她进入了学习部，因为她的确很优秀。

再次注意到她就是他们班文艺晚会，邀请了导员，学生会干部。她做主持。那时候又多了点好感。只是那种感觉她很乖，很讨人喜欢。十一月末吧。一天晚上，QQ有人加我。我同意了，她告诉我她叫苗苗，我可能不明白她。我说我明白你。再以后说些什么忘了，只是感觉那时候她很懂我，说话能说出我的心思。所以对她好感更多了一点。每一天晚上都会聊一会儿。她那时候睡觉很早，八点多就要睡觉了，九点都是晚的。几天以后她说喜欢我，我当时不明白为什么挺开心得，因为我感觉我也莫名得喜欢她。但是领导规定，学生干部不能够和下属学生会成员恋爱，那时候我也不明白是否真的会在一齐，而我认为不就该太早恋爱，曾决定大学期间不轻易谈恋爱。于是我以纪律这种理由拒绝了她。她悲哀了，我发现我是真的喜欢她。所以之后我也证明了我的心思。然后我们俩在一齐了。那一天是十二月七日。

我们的爱情故事篇4

小双是大四学生，她出生于鲁西南一个偏远山村，家里贫困。得以顺利求学，是因为一位名叫徐丽珍的女人一向赞助她。小双上了大学后一向想跟徐丽珍联系，想告诉这位好心人，自己能够凭奖学金完成学业，并把大学期间徐丽珍寄的钱悉数奉还。联系未果，大四的寒假，小双来到徐丽珍所在的城市，边打工边寻找。

当初的赞助活动是由一家报社发起的，小双在报社找到了徐丽珍的身份证号码。她还得知，徐丽珍一年前又捐建了一所期望小学。接下来的调查却让小双目瞪口呆：徐丽珍已在两年前去逝。

几经辗转，小双找到徐丽珍的姐姐徐丽娟。徐丽娟并不热情，可当听说有人以徐丽珍的名义仍在资助小双，并捐建了一所期望小学时，她雷击般怔住。半晌，她翻出一个手机号码说，去找找他。就这样，小双找到徐丽珍的丈夫康平。

康平见到小双，眼睛红了。在小双的要求下，一个缠绵悱恻的爱情故事，徐徐展开……

十年前，徐丽珍大学毕业，在一所学校当老师。那时她年轻秀美，全身上下都充满活力。康平比她小四岁，是学校的勤杂工，不由自主地被吸引。

爱情来了。消息很快传到徐丽珍家里，徐丽珍的姐姐来警告他，不许和妹妹交往。徐丽珍也开始变得冷淡。有一次，她淡淡地说，我们之间注定不会有结果。

康平失恋了。他一遍一遍地想她，可又怕见到她。不堪这种折磨，他辞职离开了学校。之后，他听说徐丽珍嫁给了一个富商，并辞职做了全职太太。

再听到徐丽珍的名字，是在三年前。熟人告诉康平，徐丽珍当初和他分手，是迫于家庭压力。她此刻离了婚，还得了一种奇怪的病，全身无力，双手不停地抖动。

康平眼里涌上泪水。他怎样没有想到，徐丽珍当初疏远他是因为家里呢他曾那样恨她！

他去找徐丽珍。眼前的徐丽珍，面色憔悴，脸上也有了皱纹。可那有什么关系，让他感到幸福的是，又能够和她在了一起了。

康平的到来，在徐家又引起轩然大波。徐家认定，康平是冲着她的钱来的。徐丽珍离婚后得了一笔钱。他们的理由很充分：康平年轻，身体健康，凭什么会爱她他们宁肯给徐丽珍请护工，也不愿让康平靠近。

可徐丽珍有了自己的主意。一个阳光明媚的日子里，两人领了结婚证。婚后，徐丽珍的病情不见好转，常常晕倒。康平上班时很不安心，不停地给家里打电话。有一天，徐丽珍突发奇想，她想办一个少儿学习班。

在康平的帮忙下，学习班办起来了。说来也怪，只要在学生面前，徐丽珍仿佛变了一个人，表情生动活泼，手也不

抖了。康平辞了职在家打理，徐丽珍更专心地当起老师来。

有一次康平去买菜，被徐丽娟当众侮辱了一番，说他不顾妹妹死活，把妹妹当成赚钱的机器。回到家，他没有对徐丽珍说，可她还是从别人那里明白了。那天晚上，她默默流了一晚上眼泪。

那年的春节，康平劝徐丽珍回家看看。可徐丽珍不肯让康平独自过年，更不肯让康平看到她家里人轻视的目光。她多么期望家里人接纳康平，相信他们的爱情啊。她曾写下遗嘱，自己死后，财产归娘家人所有。她期望家里人能够由此改变看法。

可家里人对康平的态度，始终不咸不淡。在他们眼里，康平就是一名长期护工。

去世前半年，徐丽珍忽然改变主意，执意要将自己的房子过户到康平名下。

徐丽珍是在给学生上完课后晕倒的，再也没有醒来。

康平说得很平静。小双听得泪水滂沱，她问，是你以丽珍姐的名义捐的那些钱康平说，是，这是我最后一次为她做事了。她一向期望当一名好老师，期望每个孩子都能高高兴兴地上学。那些钱也是她的，我把那幢房子卖了。

小双表情复杂地看着康平，问，为什么不向她的家人澄清一下你受了那么多委屈。

没想到康平轻轻地笑了。他说，小姑娘，爱，是不会受委屈的。

我们的爱情故事篇5

爱，是如此简单

她叫我大笨钟，我叫她小面包；这就是我们的爱情故事。

当一月三日婚礼的越发临近，相恋的往事、相爱的生活，像约好了的故友一般，总会在某个关键时刻敲响我的记忆之门；聚聚吧，聊聊吧，关于大笨钟和小面包的爱情故事。

小面包说：我们的爱，很简单。

是的，简单的爱，永恒的爱。

爱.....

这就是我们的爱情故事，从此刻开始.....

因为一张CD，大笨钟在广播站认识了小面包。

在去图书馆的路上，他们常常不期而遇。

之后，他们发现彼此有很多共同的话题。

第一次为他过生日。

第一次送她有寓意的礼物。

学校运动会，大笨钟用石灰粉画了一个圈，把小面包牵了进去。

他们，就这样相爱了。

毕业后，大笨钟的文章发表在报纸上，他用第一份稿费请她吃KFC。

他喜欢背着她的满足感。

她喜欢看他沉思的样貌。

就这样静静地相爱着。

从208到204。

(这是我们曾住过的俩房子的门牌号。)

他们决定要永远在一齐。

牵手一生，是幸福的开始和延续。

我们的爱情故事篇6

美丽的世界，劳累的现实，你的进入打开了我的情感大门，终止了我颓废的单身，从此我的生活记忆中多了你的存在，令我一辈子都难忘的存在。

时间定格在一个不起眼的年代，那一年，她21、他22，跟其他向往完美爱情的年亲人一样，他们怀着对完美爱情的向往，站在不同城市的两端，懵懵懂懂的开始了他们的爱恋。这一年，一个不冷不热的3月，她穿着衬衫外加了一件红色外套，红色的紧身裤，扎着马尾，他还穿着棉袄，一条牛仔裤，他们见面了！紧张和期盼停留在了那一天，火车站口男孩第一眼认出了女孩，从身后叫喊着女孩的名字，拍了下她的肩膀，女孩yi回过头，他们注视了两秒，女孩认出了男孩，没有太多的话语，男孩把他早已买好的早餐呈给了女孩，男孩显得有些羞涩，男孩带女孩上了车来到了男孩的学校，到学校已是中午，他们来到了一家面馆，他们都点了牛肉面，她把她早已准备好的户口簿交给了他，他很感动，他们聊了很多，爱情在一点点发酵，之后他送她去了网吧，他则回学校上课。

晚上他旷了课陪着她在学校走了走，他们坐在学校操场前面的板凳上，他们相互靠着沉默了一会，风在徐徐的吹着，他们说各自自己的心事说着各自的经历，他问她后不后悔来这座城市，她说不后悔他很感动，他认定了她，他们聊了很长时间。他们来到了一间旅社，那一晚，他们透彻心扉，她告诉了他所有的心事和过往，也许是残酷的现实的禁锢，也许是男孩对未来预知的害怕，男孩沉默了，女孩也沉默了，女孩在男孩手心里写着：精神支柱没了！男孩流泪了，女孩也流泪了，他们互拥而泣。

第二天醒来已是下午5点多，他们起来吃了饭，回到旅社时已又是一个夜晚，第三天他们早早的起了床，收拾了行李男孩看着女孩的面孔，他心动了。他送她来到了火车站，他给她买了票，离上车还有一段时间，他们来到了KFC，她点了2杯可乐，她给了他约定：“只要你不变我就永远不会变”。男孩很感动，看着眼前这位善良又羞涩的女孩，他心疼了！时间过得很快，他陪她一齐进了车站，等了一会车要开了，看着女孩离去的背影，男孩有着莫名的心疼，他明白他真的爱上了！

初见的一切都是那么完美，如今日子把爱情消的斑斓不堪，幻想再把梦狠狠的绞碎了！清冷的月不再明亮，以前的感动，已奄奄一息，就像我们的爱情，此刻已成为你的负担。现实撕破了一切幻想，上天总是喜欢跟人开玩笑，给人完美，再让人错过，我们就像天上的两颗没有交集的流星、一闪而过。

如果今生我们注定是你眼中的过客与你擦肩而过，那我愿意停下我的脚步，注视你远去的背影，并用尽我的所能来铭记你的背影，用我最后的一滴眼泪去洗掉所有不快乐，然后用快乐把记忆包装、用真诚把记忆尘封、用爱把记忆埋藏！

我们的爱情故事篇7

那是深秋吧。整个世界都是枯黄色，不带有半点暖色。枫叶像垂死的蝴蝶一样被风卷起，游荡在这寂寥的校道上。枫叶树下坐着一个女孩子。她那一袭乌黑的长发瀑布般垂落这肩上，瓜子脸上镶嵌着一弯柳眉，清澈的'眼眸给人一种祥和的感觉，秀挺的鼻子下透着淡淡的微笑，一米六的身高散发着不属于世俗的气息。

“HI、请问有什么需要帮忙的吗？”那悦耳的声音打破了属于大自然的宁静。

“没有.....就是.....我、我、我.....可以跟你.....跟你，认识一下吗？”我那白皙的脸庞泛起这羞红，心理暗想：我竟然毫无知觉的向她走了过去，还有就是我结巴了。

“可以呀，我叫意涵。你呢？”

“我叫少宇。我的朋友他们都是这样叫我的，当然你也可以这样称呼我。”

“恩恩。以后我们就是朋友了。”

就这样，我们相遇在这悲秋里边。

以后，我就偷偷地观察她喜欢的地方，然后假装碰巧和她相遇。也许会在图书馆，在路上，在饭堂，在走廊。她走过的每一处地方、每一个角落都会有我的身影。我也向她的朋友打听她的爱好，然后每一天晚上查阅资料，只为和她有共同语言。

那一晚，我看见她哭了。我并没有打算过去陪她，只是默默的站在她的身后的一棵枫树下。这校道依然是那样寂寥。

“你还打算看到什么时候。你不打算借个肩膀给我哭吗？”

我就这样走了过去坐在她的旁边。静静的，什么话也没有说。她把头依偎在我的肩上，紧紧地将我抱住。

一直哭，直到她睡着了。

“我一直知道我们的相遇不是偶然。我知道你收买了我的闺蜜，一直打听我的爱好之类的。其实我也在打听你的信息。当我听到你的朋友说你最近在打听一个女孩子的信息的时候，我心有一种说不出的感觉，很想哭。当发现每一次都会跟你在图书馆、饭堂相遇。发现你知道我的爱好。我才发现你一直在打听的是我。所以后来我就一直让闺蜜给一些乱七八糟的信息给你。当第二天你讲起那些你认为我喜欢的东西，其实我什么都听不懂。我就暗暗偷笑。可是我晚上也查一下你说的东西，发现你讲的每一处都很详细。我就后悔了。以后你不要问别人了，想了解什么就问我吧。”

“我猜你也知道了。”我挠了挠头发，尴尬的笑了笑。

就这样我们经常在一起玩，一起看书。因此我成了你的蓝颜，你便是我的红颜。

记得有那么一次。那也是导致我们分隔的罪魁祸首。

那天晚上，我和刘枫他们把初2的大哥打了，晚上一个人会宿舍的时候。被他们一大郡人都殴了，浑身留着血，结果被你看见。你就紧紧的抱着我哭。在清理伤口的时候，你的眼泪刺痛着我的心。你说；以后你打架一次。我便在手上划上一刀。说完便用手术刀在手上割了一刀。

窗外枫叶更红了，仿佛要滴出血来。风更大了，秋更寂寥了，眼泪流了。

我握住她的手，擦拭着她流下的血，轻轻地，温柔的。说道；“你若待我功成身就，我便为你铺上十里红妆。”

后来，因这件事我也被爸妈接去了别处。

离别的时候她并没有送我，只是在昨晚我在那一颗枫树下看见上面刻着：你离开我有多少天，我便在这上面刻上几道痕。

也许会在多年以后我功成身就时找到已为人妻的她的时候她会问，为什么当初不向我表白。

我会回答说；心灵的爱情在腰部以上，肉体的爱情在下半体。没有物质为基础的爱情，最美也终究成为回忆。

这一次回去，我偷偷地在那一颗枫叶树下数了数共有3659道痕。

就这样我的笔落下了。

只是在上面写上；我们的爱情故事。

我们的爱情故事篇8

和他相遇是在我工作的超市，那年我二十一岁，是超市收银组的领班。

那一天，我与队员们乘着坡梯下楼，他乘着坡梯上楼，穿着洁白的衬衫，系着蓝色领带，裤线笔直的黑色西裤，一尘不染的黑亮皮鞋。同样的工作装穿在他身上却是不一样的感觉。

阳光照着他清秀的脸，我目不转睛的仔细辨认，直到与他擦肩而过，我的目光仍没从他背影上收回。得出的结论是，这个穿着我超市工作装的人，我不认识！

后面的队员已经开始议论“他就是从主楼保安部调过来的新防损部主管！”

我嘴角微微上提，有点幸灾乐祸，提起超市的防损部连老总都会挠头吧，这个超市中的“警察局”真是散乱到极点，乱无章法，无规无矩，监守自盗。连续提了三任主管都主动离职，不知道这个新来的能挺多久！

后来，我与他谈起防损部时，他露出一抹苦笑。我猜想当他第一次见到防损部全部阵容时，他的表情应该是哭笑不得吧！防损部只有二十几个人，可男女，大小，高矮，胖瘦是应有尽有，而且款款经典。

那时，防损部最大年龄的是三十三岁，而他才二十三，最小年龄的是十八（实际年龄只有十六），最高的是一米九，最矮的是女生，只有一米五。大家想像一下，这样的团队出去拉练会是什么场景，而且，队中还有不会齐步走的，一走路就双拐。

其实，这都不算什么，防损部里还有几个混日子的小混混，上班不工作下班才出现，见新主管来了还想欺负欺负，白天调皮捣蛋不听命令，晚上，又威胁恐吓要群殴。

当晚下班后，他带着二十多名原来的保安部同事（都是刚退伍回来的兵）到达约定地点，结果连那混混影都没看到。第二天，那个人就主动离职没来上班。

他用了一个多月的时间，才把自己的部门完全整顿好，然后，就开始整顿超市，那时，他给每个队员下达任务，每天每个人必须交上一张罚单，如果不能完成任务，罚单就给自己。

那时的营运部也很乱，促销员们联名抗议，要求替换防损主管，不然，集团罢工。老总将抗议书往桌上重重一拍“谁愿走就走，他绝不能换！”促销员们见抗议无效，便都溜回岗位认真工作了。

我是在开业前就来超市的，看着超市慢慢步入正轨，我很欣喜，同时，对他也有几分敬意。只是有一点很奇怪，他把各部门管得都很紧，动不动就罚，谁面都不给，可对我们收银部却管得很松，从没开过一张罚单。（后来问起他时，他说，看你们收银部都是些小女孩，罚你们两个钱，怕你们回家哭！）

又过了一个多月，不知是他加大了管理力度，还是我们收银太过张狂，他竟将矛头指向了我们。那段日子我们被勒得很紧，他天天在晨会上批评收银部。

我们的客服主管也不是什么好惹的，“你有你的张良计，我有我的过桥梯！”主管设定了两套作战方案，第一就是打小报告，因为，我们收银部的顶头是财务总监，（在大企业作过的都应该知道，其它部门都可以雇人，唯独这个财务，必须是自己家亲戚！）主管就让我把搜集到的防损部错误，直接上报给总监，然后，她再在一旁添油加醋，煽风点火。

因为，收银与防损是相互监督，所以，找他点毛病还是比较容易。不过换回来的是两败俱伤，他管的更加严厉，去卫生间都要计时，而且，不准我们上岗时交谈。而我们的主管也不甘示弱“不让我们说话，你们防损部队员也不能说话！”

就这样，收银部与防损部展开了一场无声的战争。那时的他，总是一副冷冷傲慢的表情，而我总会在看到他时，高

高扬起下颚，瞪大眼睛，比划着“前进”的手势，带领着队伍大摇大摆的从他身边走过，然后，他的表情就是似笑非笑，无可奈何。

冷战并没持续太久，因为，两部队员关系都比较不错，没有人会去打报告，开罚单。其实，主管没在坚持也是一部分因素。

就这样，第二套方案开始了，广泛散播谣言。（因为是地下工作，所以当时我并未得到通知）那时，首位散播者就是防损部的一名队员，因为他太过能说，我们便给他起了外号“大嘴”。大嘴还有另外一个身份，就是我们主管的外甥（后期知道的）。据我们队员描述，有一次大嘴在讲到高潮时，竟手舞足蹈起来，一个大劈叉，裤裆都开了。

我就是在那个时候知道了他，他的父母，他从小到大的传奇，囧事（后经证实，七成以上是假的，谣言！），还有他的女朋友。

那时，不知道是不是我在刻意寻找，或者是他有意转悠（不在监控室里看现场直播，反到身临其境到卖场闲逛），总能在我身边不远处看到他，似乎还能有几次目光相撞。

后来，谣言再起，听说他的女朋友是有夫之妇，她的丈夫还找过他。寒冷的冬季，很少再看到他的身影，我想那时的他应该很难过吧，女朋友最后选择了丈夫，调回了总公司。而失恋的不止他一个，我也在那个下雪的季节，结束了我稀里糊涂的初恋。

春天是多雨的季节，我到现在都不知道，财务室的倾盆大雨是怎么下起来的。那一天我刚走出超市不久，就接到了总监的电话，说财务室里有水声，让我拿钥匙回去开门看看。

真是莫名其妙，财务室根本没有水管，怎么会有水声，当我急匆匆跑回超市时，他和防损员们已经等在财务门口了。是防损部清场检查时，听到里面有水声便给总监打了电话。

当我打开门，真是目瞪口呆，我才离开十几分钟，财务室里的积水都能养鱼了，外面还是晴天，棚顶墙壁却哗哗漏水，防损部队员露胳膊往袖子，忙三火四的抢救文件和保险柜。

总监和财务的人也已经赶来，看到此景都傻了眼，他一边抬着保险柜，一边指挥着，把大小五六个保险柜都抬进了他的监控室。

也是在那一刻，我突然觉得他很有男子气概！

接下来的日子，财务部安排了临时办公室，可是保险柜却仍放在防损部的办公室。

作为收银组长，我每天晚上收完钱，做好明细，第二天早上才能上交给财务，而晚上财务的门已经锁了，所以，他把监控室借给了我们一半。

每天晚上，我们收银部在这边嘻嘻哈哈的查钱，他就在那边严肃认真的开会。

我们有给人起外号的习惯，收银部就有大鸵鸟，大河马之类的，而我嘻嘻嘻，她们叫我猪头小队长。

每天晚上见面，自然就混熟了，我给他起的外号是，老爷爷，因为他总是一副老成的样子，还总说我是小孩，幼稚！

只比你小两岁好不好！于是，我很不服气的带领队伍走过他面前，唱着我们的队歌“哎呀，老爷爷胡子白花花……”

当他知道自己的外号叫老爷爷，走到我面前摆出一副英姿飒爽的样子“我哪里老了？”

他不老，还很英俊！这是与他初次见面，我就已认定的事！开工资后，他总说帮了我的忙，要我请他吃饭！

请就请呗，虽然，我表面不太搭理他，实则看他还是满顺眼的！（不过，这点被他否定，他说那时我一看到他就笑！）

请他一顿，他又说没帮我什么忙，然后，又回请了我一顿，这一来二去的自然就更熟了，后来每天晚上他都骑着摩托送我回家。

我坐在后面环住他的腰，硬邦邦的，还真是有腹肌呀！

夏天过后，我们终于牵手了，可是半个月后，我就得到了外地学校的通知。

去美容学校是我和他牵手前，就已决定的，现在得到了通知，我并没有因为他而改变计划，可以说爱得不深吧，我并没有把他规划进我的未来生活里。

我走的前几天，他突然内科炎症，在医院里住了好几天，临走的前一晚，我拎着水果食品去看他，当我走到医院楼下时，电话突然响了，我调皮一笑，接过电话，他问我什么时候过来。我故意压低了声音“我不去了！”

当我兴致勃勃的推开他病房门时，看到他背对着门躺着，他耳朵本来很灵敏的，可是这次，我都走近了，他才猛然转过身。

我的笑容顿时僵住，他的眼圈微红，晶莹的泪珠还未干“你怎么了？”我很不解的问。

他揉揉眼睛“进沙子了！”后又觉得理由牵强，便撅起嘴“你不是说不来了吗？”

我的心轻轻一颤“我不来，你哭什么？”

他抹去脸上泪痕“你明天就走了，今天不来，我也明白你的意思了！”明白我的意思，我也是在那一刻才明白他的意思，看到他的真心！是他的眼泪和挽留，让我改变了初衷，把他规划到我的未来之中。

一个月后，他去了另一个城市的另一所技校，我们每天都会电联，每个月的假期我们都要相会，欢喜的聚在一起，谈理想论发展！

半年，我完成了初级美容课程，却因为饱尝相思之苦，放弃了美容专业，奔赴他所在的城市，共同开始我们未来的发展计划。

恋爱过程中，我们有欢笑，也有争吵，有温馨，也有泪水。

每每吵架，我总能想起那天病房里，让我心中一颤的泪滴，和第一次擦肩而过时，流入我心尖上的，那一抹阳光般的暖意。

女人一生中有两个最重要的男人，如果两者观点对立，我只能用善意的谎言安抚其中一方。父亲不是不许我自由恋爱，只是觉得，一个女孩不需要太过受苦。

也许是没有孩子原因，我无法体会，父亲得知对父母言听计从的孝顺女儿欺骗他，是怎样的心碎。

当父亲看到我穿着过时的衣服，站在路边摆小摊吆喝时，心疼得手都在颤抖。

在家时我也是一名月光族，开资三天乐，月月买新衣，可离开父母那大半年，我连条内裤都没买过，能把吃住问题解决，已经是很不容易了！

父亲并没有直接拉着我去，而是请我和他吃了顿饭。

两个男人用男人的方式，在酒桌上进行了一次较量，东北有名的白酒，红星二锅头每人半斤，啤酒不计其数，桌上地下摆得都是，从中午一直喝到晚上。

酒桌上他们针锋相对，谁也不服软，不放弃。而坐在他们中间的我，基本是埋头沉默的，我无法替任何一方说任何一句话，因为，我不想任何一方受到伤害。（至此，他总会有意无意开玩笑的问我“你跟谁第一好？”）

晚间，父亲离开了，并不是因为他输了，而是父亲不想看到我难过！也许，真像那个“抢孩子”故事所说的，最先

放手的，才是最爱你的那个人！

看着父亲萧然离开的背影，我愧疚的泪在眼中打转，父亲给我的感觉，一直像山一样坚实，只要有他在身旁，我什么都不必害怕。可我终究会长大的，无论未来的路上，有多少艰辛困苦，我都得自己走，因为这是我的人生。

不久后，我短暂的离开了他，赶赴老家去参加堂哥的婚礼。

到了地方我才意识到，这绝对是个陷阱！

刚到堂哥家，父亲就携众亲属带我游园，不停的夸奖房子的豪华，小区的气派，然后又问我“他能买得起这样的房子嘛！”

我沉默。（买不起，租也租不起，我们现在租得都是最便宜的寝室！）

进到屋里，父亲又说，堂哥的聘礼叉叉万，又三金叉叉叉的，然后又问我“他能拿得出吗？”

我再默。（拿不出，给不起，我们首批进货的钱，都是从朋友那借的，由于没有经验，我们这大半年都是零利润。）

接着，我见到了我那大堂哥的小堂嫂，这次父亲没再多说什么，只是说我的小堂嫂很精明！

我继续默。（呵呵，是呀！不仅冰雪聪明，还年轻貌美呢，才刚满十八周岁，我堂哥过了年就三十了！）

接着，我与我的七大姑八大姨，爷爷奶奶叔叔伯伯，展开了一场昏天黑地气吞山河的唇枪舌战。

我单挑他们一帮，他们群揍我一个！

“叉叉家的小叉叉，嫁的哪家的叉，有车有房有票子！”

“那谁家小叉，自己做了叉年生意赔了，没钱又没貌，老公也让别人勾走了！”

各色叉叉的，各种正面反面教材，三天三夜不眠不休，轮着翻的给我讲经！

而我，恰随了我爸的倔强，我认定的事，谁也不能左右！

对于他们所说的“前车之鉴”，我就一句话“小马过河！”

我不能活在别人的眼里，真正的生活，是要自己亲身体会的，无论是艰辛的汗儿，还是幸福的泪儿，都是我的收获！

后来，父亲告诉我，他是故意的，他说，人这一生要经历的事情太多太多，若没点坚持与定力，这点小坎坷都过不去，那以后的路就更走不了了！

无论父亲说的是真是假，至少我现在证明了，我当初没有走错！父亲可以骄傲的说出“你很优秀！”

母爱，像溪流般温柔，它带有溺宠般的疼爱全部体现在生活中。

四年的辛苦努力，我们终于有了第一家属于自己的店铺。我和他手牵手欢喜的站在店门前，相约“一定要让它开得红红火火！”

小商品生意有些琐碎，于是，他请来了他的母亲帮忙照顾！可是，母亲来了之后，琐碎的事就不光是店里了。

起初母亲来时，我非常感激，凌乱的家里整洁了，脱下的衣服有人洗，回家总算有口热饭吃。

不过这感激也就维持了一个星期，我渐渐发现他的母亲喜欢说小话。

关上门时，母亲总偷偷跟他说我的不是，说我长得丑，懒得像熊，笨得像猪，也就他要了我，要不我这样的都嫁不出去，也就只配摆摆地摊，找工作都没地方要的……

哎呀！我这个委屈呀！想当年我在私企也算是个小领导，追我的男生少说也有五六个，有模样，有钱，有工作的，不是没有，怎么就让她贬得这么一文不值了呢！

接着，母亲就开始用她的方式调教我！

洗衣服会把我的挑出来，收拾屋，我的房间不动一下，不过做饭还是有我份的，只是水果零食都放在她的床底下了！（吃个橘子还得伸手要，宁可不吃，我也做不出的！）

工作的辛苦，家庭的压力，让我们都饱受折磨，日日争吵，疲惫不堪。

孩子永远是自己的乖！发生事情，她的母亲永远是向着他的，两个人的战争由于一方有援军，所以败阵的总是我！

而母亲又开始觉得，我配不上他的儿子！于是，明里暗里的想为他介绍对象。

“同学家的女儿，大学刚毕业，好像和你同岁，还没有男朋友呢！”

“前院你那青梅竹马，现在长得可漂亮了！我有她母亲的电话！”……

我这个憋屈呀，她只看到了他小有成就后牛牛的样子，没有看到，他坐在教室里侃大山吹牛皮时，我在校外日晒雨淋、风餐露宿。

不过，我的他是知道的、记得的，一但听到他母亲当我的面说这样的话，总是会为我搪塞两句。

那时她的母亲也非常爱说这么一句话“老天不长眼，傻人有傻福！”

而我总是傻傻的一笑而过，其实我觉得，水至清则无鱼，真正的大智是若愚。

虽然，矛盾常有，但那是他的母亲，我必须尊重，因为我也有母亲呀！

想想在家时，牙膏内裤都是由母亲挤好洗好的，母爱还真是带着点点溺宠，无微不至啊！

理解万岁嘛！她的母亲并非针对我，而是希望他的儿子幸福快乐！

于是，我树立了明确目标，开始改变行动！

每天早起一小时，把屋里上上下下里里外外收拾个干净，上网学习菜谱，煎、炸、炒、炖、熘、焖、拌我是样样会点。

那段是时间，我每天晚上都会做上一款新式菜，让他们品尝。

虽然，每天睡眠时间不到六小时，每天累得是腰酸背痛，不过，小小的改变和付出，当然会有回报，婆婆的认可，爱人的安慰，让我忘记了生活的伤痛。

留起我披肩的长发，拾起丢弃很久的化妆品，减掉多出赘肉，看着镜中再次绽放的自己，我的春天又回来了！

我们的爱情故事篇9

男人和女人是一对很凡俗的夫妻。结婚几年来，一直很恩爱，也很努力地生活，刚刚在一处花园小区按揭买了房子，从出租屋搬到了简单漂亮的新居。

但是好心情没有持续几天。搬进来后，男人和女人发现，前后左右十个人里面有九个都是富人。抬头看别人，低头看自己，女人开始经常看着自己光光的脖子和手指发愣，早上坐公交车的时候望着那些锃亮的私家车发愣，转头看

男人的时候会非常郁闷地叹气。

他们开始为一些小事争吵。男人说她不可理喻，是不是更年期提前了，女人却说，如果他是个百万富翁，她会马上从更年期返回青春期。

男人被噎得哑口无言。只不过，他不是百万富翁这个事实早已经存在，她曾经忽略了这个事实，只不过最近才意识到这个事实给她的生活带来了多么大的困扰。当初两个人相爱的时候他也就是个穷小子，她还不是乐得屁颠屁颠的。住在出租屋的时候，男人总是愧疚，女人那时总宽慰他说不怕穷，两个人在一起就是幸福。

其实，他们现在的生活已经好很多了，男人头上顶着个某某公司业务部经理的头衔，薪水也翻了番，但是，曾经如花儿一样怒放的幸福却开始凋谢了。

女人开始了喋喋不休的抱怨，抱怨每天挤公车上挤得一身臭汗，隔壁的小女子却是自己开着本田去上班；抱怨最新款的珠宝首饰只能看不能买，谁谁却面不改色心不跳地刷卡。抱怨和不满像雪花一样飘飘扬扬，男人的心情也渐渐烦躁，争吵和冷漠取代了往日的温馨。

男人无限怀念和女人住在出租屋的那些日子。没有抱怨，没有争吵，有的只是两个人互相鼓励，互相支持。一盒酸奶，她吸一口他吸一口，吸得两个人都眉开眼笑。刚上市的枇杷，贵得要命，男人还是买了几个给女人尝鲜。问女人甜不甜，女人说，甜，一直甜到心里去了。结婚纪念日做总结陈述，女人说：老公，我觉得很幸福，你呢？男人说：我也很幸福，因为我有一个可爱的好老婆。

其实，人还是那两个人，变了只是心境，当一个人的眼睛只看到别人的财富时，就再也看不到自己的财富了。

当女人又一次抱怨自己的生活处处不如人家时，男人很严肃地说：其实我们自己也曾经是百万富翁！

女人吃惊地看着他。男人说，美国一个权威机构曾经做过一个调查，调查的结果是和谐美满的家庭带给人的幸福感觉相当于20万美元，换算成人民币的话，该是多少钱呢？

我们幸福过吗？男人又问。

女人点点头。

那现在呢？最近你觉得幸福吗？男人问。

女人迅速地摇头。

我们为什么要让自己从百万富翁成为穷光蛋呢？男人温柔地把女人拥入怀中，你难道不觉得自己是个幸福的女人吗？我们没有别墅，但我们有温暖的家；我们没有多少银行存款，但我们有很多爱。老公虽然不是大款，但我的一颗心永远属于你呀。老婆，我把你当成我能拥有的最大财富，难道你不把我当成你的一笔财富吗？现在告诉我，你是愿意当百万富翁呢，还是当个穷光蛋？

女人啾了男人一口，谁不想当百万富翁啊！

其实人生的财富有很多种，金钱是财富，幸福也是一种财富。金钱这种财富不是每个人都能拥有的，但幸福这种财富却是我们每个人都能抓住的。男人说。

女人思忖良久，愧然笑了。她说，猛然发现自己原来也是个百万富翁，心情一下子豁然开朗了，其实我们都是富有的人，只不过，我们拥有的财富不同罢了。

相对于金钱这种财富，她更喜欢幸福这种财富，在感受幸福的同时，用平和的心态去创造更多的物质财富，这样的人生不是更完美吗？

是的，不要总是去羡慕别人的富有，低头看看自己，我们也是百万富翁。

我们的爱情故事篇10

如果有一天，人们都这样恋爱，如果有一天，爱情都和谐如此，看似预言，其实离我们已经不远。

我跨进办公室，同一位笑容可掬的男子握握手：他叫布拉克，打扮得体体面面——当然，是和我比较而言。他比较快地翻动着一叠叠卷宗，就像是翻腾一堆烙饼。

“我担保，你会对她非常满意。”他说，“我们用高效电子计算机，把她从全美国一亿一千万可以入选的未婚女子中挑出来，我们仔细地考虑到了各种条件，年龄、工作、学历和地域背景……”

我坐得笔直，满怀兴趣，心里直后悔来这儿前该认真地洗个澡。还有，这办公室布置得蛮排场，可椅子坐上去却老觉得不合适。

“现在——”布拉克先生说着“叭”地打开一扇门，亮出另一间屋子，那架势活像个魔术师，他真该再披个斗篷，而我，则指望会从那间房子里跃出一只活蹦乱跳的兔子。

但我吃了一惊。

里边站着个姑娘！非常漂亮，真的，她漂亮极了！

“沃克先生，这是达菲尔德小姐，从蒙大拿州拉芬湖来。达菲尔德小姐，这是富兰克林·沃克，纽约人。”

“实际上，我叫富兰卡，富兰克林是大名什么的。”我开口说话，有点紧张，因为她是那样漂亮！

布拉克先生知趣地退出屋子，我们终于能单独谈话了。

“你好。”

“你好。”她答道。

“我，非常满意能够挑选上你。”我说，尽量想使自己的言谈举止温尔文雅。也许，她不喜欢说是被“挑选”的，我连忙改口，“我的意思是——有这样的结果，我挺高兴。”

她笑了，很迷人，露出一排洁白好看的牙齿。

“谢谢”她说，“我也很高兴。”说着，又露出了羞涩的表情。

“我31岁了。”我脱口而出。

“是的，这我清楚，”她说：“资料上全写着呢。”

看样子，交谈只好到此为止了。因为，一切情况都写在资料上了，还有什么话题呢？我搜肠刮肚地想。

“孩子的问题你是怎样考虑的？”她问。

“三个。两个男孩，一个女孩。”

“这也正是我的愿望。”她紧接着说，“这些都写在了资料的‘未来计划’一栏里，就在那儿。”

我一低头，才注意到自己手里攥着一叠纸，封面上贴着B计算机信息贮存卡的标志，这是一份关于达菲尔德小姐的详细材料。我赶紧一字不漏地埋头细读起来。果然，她也如此，纸张紧张的翻动弄出阵阵并不悦耳的声音。

记录卡上写着她酷爱古典音乐（填在“兴趣与爱好”一栏内）。“你喜欢古典音乐？”我抬起头问道。

“哦……胜过一切。我还有福兰克·莱纳歌曲集的全部磁带呢！”

“他的确是个了不起的老歌唱家。”我表示同意。

我俩继续阅读材料。知道了她喜欢书本、足球，看电影时常常坐在前排，愿意在靠窗户的床上睡觉，喜欢猫、狗、金鱼这些小动物，喜欢吃意大利腊肠、三明治，穿着朴素，倾向于把孩子(当然是我们的孩子)送到私立学校接受教育，宁愿住在郊外，喜好游览艺术博物馆……

我刚想说我们爱好也相同时，她忽然抬起头说道：“我们好像爱好相同。”

“的确如此。”我应和道，大为我好不容易终于找到一句能打破沉默的话还被她抢先说掉而深感遗憾。

我继续阅读“心理状况”一栏，她羞怯，内向，不喜欢争辩，是一个理想的贤妻良母型的女性。

“我很高兴你不喝酒抽烟。”她说道。

“我不抽烟喝酒，我不喜欢。不过，我有时喝点啤酒。”

“资料上可没有记录这一点。”

“大概是我忘记写上去了。”我真希望她不会十分在意。

我们终于读完了彼此的材料。

“我们就像一个人。”她说道。

我们的恋爱一点也不用谈，那叠薄薄的但却像地图一般明细无比的资料为我们省掉了两到三年拍拖时间。

现在，达菲尔德和我结婚已经九年了，我们如愿以偿，有了三个孩子——两男一女，我们住在郊区，听了无数遍的古典音乐和福兰克·莱纳的唱片。我们的记忆里，很难找出一件彼此看法不同的事，我们事事相合，默契得几天都不同说一句话。她是一个尽善尽美的好妻子，而我，如果不是自夸的话，也可以说是一个无可挑剔的丈夫，如果仅就科技而言，我们的婚姻不愧是最佳组合，但就一个家庭与一份相濡以沫的感情来说，我们的生活过得与其说像生活不如说更像科技。

我们两个准备下个月离婚!无论是达菲尔德和我都已不能忍受这种过于匹配的爱情和过于步调一致的生活了。

更多爱情故事 请访问 <https://xiaorob.com/duangushi/aiqing/>

文章生成PDF付费下载功能，由[ECMS帝国之家](#)开发